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7-042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担保及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1）、《关于 2017 年度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2）和《关于 2017 年度向控股股东申请 3 亿元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3）。现就上述公告中未尽事宜，作补充说明：

一、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1、201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间相互提供担保的执行情况：

会议审批届次	会议日期	被担保公司	授信银行	董事会审批额度	实际担保额度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5-3-30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上海分行	33,000 万	8,000 万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5-3-30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华一有限公司 上海虹桥支行		3,500 万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5-3-30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万	10,000 万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6-1-22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	2,000 万	2,000 万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6-1-22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700 万	0 万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6-8-18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000 万	0 万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6-8-18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4,000 万	3,000 万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6-8-18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0 万	7,000 万
合计担保余额					33,500 万

2、2017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间相互提供担保的预计情况：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2017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万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摩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 万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
上海摩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00 万
合计		33,000 万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如在上述担保有效期内，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发生变化，公司为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则需重新履行担保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17 年度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2016 年度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执行情况：

担保实际发生日期	贷款公司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实际使用额度
2015.7.28-2018.7.27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7,000 万	7,000 万
2015.6.16-2018.6.20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上海分行	8,000 万	8,000 万
2015.7.17-2017.7.7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3,000 万	3,000 万

2016.2.26-2017.2.25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	2,000 万	2000 万
2016.5.9-2017.4.14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2,000 万	2000 万
2016.6.3-2017.6.3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10,000 万	10,000 万
2016.9.9-2017.9.8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3,000 万	3,000 万
2016.10.20-2017.9.30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7,000 万	7,000 万
合计			42,000 万	42,000 万

2、2017 年度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预计情况：

被担保方	2017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上海摩恩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万
上海摩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 万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6,000 万
合计	83,000 万

问泽鸿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5 之规定，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了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该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已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 2017 年度向控股股东申请 3 亿元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1、2016 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时间和金额明细如下：

- (1) 2015 年 8 月 5 日至 2016 年 8 月 4 日，借款额度为 5000 万元；
- (2) 2015 年 9 月 29 日至 2016 年 9 月 29 日，借款额度为 1 亿元；
- (3) 2016 年 2 月 17 日至 2017 年 2 月 16 日，借款额度为 1.5 亿元；

2、2017 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金额明细计划如下：

项目	金额
2016 年末余额	24,137.79 万
归还天津银行上海分行借款	2,000 万
归还宁波银行普陀支行借款	2,000 万
归还光大银行上海分行借款	1,800 万
合计	29,937.79 万

3、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我公司一年期贷款主要向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融资 15000 万元，向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融资 10000 万元，向工商银行张江支行融资 7000 万元，向兴业银行张江支行融资 3000 万元。年均资金成本为 4.47%。

我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问泽鸿先生本次借款有效期自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借款利率为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即 4.35%），资金成本低于公司向银行外部金融机构借款成本。因银行贷款到期续贷及续授信需要时间周期，通过向实际控制人借款能够起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的目的，价格公允，公平合理。公司向其借款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可在规定期限内根据流动资金需要提取使用。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已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